

# 关于 2022 年财政决算和 2023 年财政预算上半年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3 年 8 月 24 日在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

第十三次会议上

泾源县人民政府

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委委员会：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就 2022 年财政决算和 2023 年财政预算上半年执行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 一、2022 年财政决算情况

### （一）2022 年财政决算收支情况

2022 年，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8,753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61%，同比增长 5.74%，其中：税收收入 4,05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88.28%，同比下降 2.83%；非税收入 4,701 万元，同比增长 14.44%。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34,939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01.26%，同比增长 12.92%。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全县公共预算收入资金总来源为 300,107 万元，其中：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753 万元，返还性收入 3,438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82,605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32,698 万元，上年结余 54,657 万元，债务

转贷收入 17,956 万元。全县公共财政预算总支出 300,10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4,939 万元，上解支出 32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5,090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3 万元，年终结余 59,993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来源 7,220 万元，其中：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624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29.71%，同比下降 16.01%，专项补助收入 1,16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资金 1,395 万元（存量资金调入），上年结余 433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3,600 万元。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7,22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591 万元，同比增长 12.11%，债务还本支出 1,60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年终结余 3,024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

2022 年社会保障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6,594 万元，为年度调整预算的 95.84%，上年结余 13,704 万元，社会保障基金收入总来源 30,298 万元。社会保障基金支出 14,044 万元，为年度调整预算的 92.15%，年终滚存结余 16,253 万元，结转下年使用。

由于我县国有资本规模较小，县级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自治区财政每年补助收入 1 万元，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国发〔2021〕5 号）相关规定，未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安排。

## **（二）2022 年财政预算调整情况**

1.2022 年 2 月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地

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由 11,395 万元调整为 8,700 万元，同比增长 5%。

2.2022 年 8 月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资金 13,000 万元。

3.2022 年 12 月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2,600 万元。

### **(三) 2022 年财政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批准我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700 万元，实际完成 8,753 万元，超收 53 万元全部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22 年财政决算明细情况请参阅附表。

### **(四) 政府债务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底，自治区财政厅核定我县政府债务限额 225,331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82,315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43,016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全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207,488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64,564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42,924 万元，在自治区核定的债务限额之内。

地方政府债务具体情况我们将在本次会议专题汇报，在此不再赘述。

### **(五) 财政落实预算执行审计报告情况**

2023 年 4 月至 6 月，县审计局对我县 2022 年度财政预算执行、决算草案以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进行了审计。审计结果表

明，2022年县财政紧紧围绕县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聚焦稳经济保增长促发展，不断提高财政保障能力，深化财政改革，强化依法理财，有力的推动县域经济发展，全县财政经济运行总体平稳，较好的完成了2022年财政预算目标任务。但还存在预算执行效率不高、政府性基金收入未完成等问题，我们将进一步严格预算执行，强化收入征管，切实提高资金效益。

## 二、2023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 （一）上半年财政预算收支情况

上半年，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5,482万元，同比增长0.99%，为调整预算的59.11%，其中：税收收入2,830万元，同比增长23.26%，非税收入2,652万元，同比下降15.33%。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130,111万元，为变动预算的52.6%，同比下降9.4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1,249万元，同比增长151.31%；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698万元，同比增长61.10%。

社保基金预算收入完成6,503万元，为年度预算的37.56%，社保基金预算支出完成6,646万元，为年度预算的43.61%。

### （二）上半年财政工作情况

一是坚持量入为出，拧紧增收节支“一根绳”。始终将增加可用财力放在财政工作的突出位置，强化收入运行动态监控，做好收入监测和分析研判。加强财税协调配合，密切关注重点

税源、潜在税源运行状况，强化欠税企业清缴，做到严征细管、挖潜堵漏。**深入挖掘非税潜能**，强化重点单位、重点项目和重点环节非税收入征管。上半年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5,482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59.1%，实现了时间过半任务过半。**加大资金争取力度**，把争项目争资金作为全面落实中央和区市县党委各项决策部署、兜牢兜实“三保”底线的重要抓手，及时向各项目单位推送中央、自治区政策导向和资金投向信息，上半年争取到位各类资金17.4亿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15.81亿元，专项转移支付资金1.25亿元，税收返还资金3,438万元。**强化资金统筹力度**，当好“铁公鸡”、打好“铁算盘”，加大非重点、非刚性支出压减力度，把有限的资金用在民生保障和县域经济发展亟需的支出上，上半年民生领域支出10.28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79%。

**二是坚持产业融合，绘制乡村振兴“一张图”**。坚持“巩固成果守底线”目标，继续做好财政投入政策衔接，合理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重点支持农村产业融合发展，推动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全力绘制乡村振兴宏伟蓝图。2023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26,895.1万元，重点用于支持肉牛、菌菇、中蜂等特色产业发展及优质高效玉米种植、六盘山重点生态功能区保护与修复营造林工程、高效节水灌溉、基础母牛饲草料补贴、基础母牛引进、中蜂养殖、“出户入园”示范点建设等17个农业生产发展项目；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村

级道路建设、农村饮水管网提升改造、农村地质灾害隐患除险治理、农村水毁道路抢险工程等 14 个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脱贫小额贷款贴息、雨露计划、乡村公益性岗位、“健康饮茶”工程等 6 个其他建设项目。

三是坚持居安思危，守住风险防范“一条线”。进一步强化政治担当、坚持底线思维，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这条底线。坚持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不动摇，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及区市县关于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各项要求，持续完善债务统计报告、风险预警及化解机制，稳妥开展存量债务化解工作，全口径债务率由 2022 年的 139% 下降到 89%，债务风险等级为绿色，限额内法定债务控制在自治区核定的债务限额之内，全县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坚持防范化解金融风险不动摇，统筹推进金融隐患摸排、预警监测、分析研判、管控处置等各项工作，联合公安、财政、市监、人行等部门集中开展“扫楼清街”活动，深入排查清理涉嫌非法集资广告咨询信息，采用“四看四查”方式对易滋生非法传销、非法集资活动的投资理财、美容美体、养老保健等行业开展地毯式走访摸排，确保各类金融风险隐患防范在先、化解在早、处置在小。兜实“三保”底线，统筹资金优先保障“三保”支出需求，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特别是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有效保障财政供养人员工资及时足额发放，基层有序运转，地方财政平稳运行，2023 年安排“三保”支出 116,924 万元，其中，保基本民生 30,378 万元，工资支出 60,259

万元，保运转支出 7,307 万元，其他刚性支出（含债务还本付息、未统发人员工资）18,980 万元。

**四是坚持应保尽保，织密民生兜底“一张网”。**充分发挥公共财政在资源配置中的基础作用，优化支出结构，强化民生兜底，全力保障各项重点工作、重大项目及民生工程的资金需要，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创新财政支农机制**，安排资金 7,968 万元，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现代高效节水农业建设、粮改饲、农技推广、农业社会化服务、厕所革命、农业面源污染治理、高素质农民培训、农业防灾减灾及支持肉牛、冷凉蔬菜、中药材发展等项目，推动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加快城乡一体化建设**，安排资金 8,497 万元，实施城市排水及雨污分流、老旧小区改造、保障性住房等项目，聚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实施美丽小城镇及美丽宜居村庄建设。**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安排各类资金 18,488 万元，重点实施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支持天然林、草原、湿地保护修复治理及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黄河流域生态修复和国土绿化、国土综合整治、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森林草原火灾预防与扑救及野生动物保护等项目。**支持水利事业发展**，安排资金 6,186.62 万元，实施流域治理、农村供水补短板工程、农村饮水管网提升、高效节水灌溉等项目。**支持交通网络建设**，安排资金 4,491 万元，推动农村公路示范县建设，实施乡村公路、田间道路、旅游道路、产业道路建设，道路水毁维修及农村公

路养护工程等。**确保教育优先发展**，安排资金 41,076 万元，支持幼儿园及中小学基础设施等建设，依托“互联网+教育”，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支持城乡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推进健康涇源行动**，安排资金 5,221.81 万元，实施医疗卫生服务保障能力提升项目、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卫生健康人才培养、重大传染病防控、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等项目，加快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完善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加快补齐公共医疗卫生服务短板。**推动文旅融合发展**，安排资金 3,456 万元，支持文化馆、图书馆及文化惠民工程建设；保障开展广场文化活动、提升乡村文化、旅游基础设施，推进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安排资金 17,722.63 万元，全面落实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和机关事业单位培训实习等就业政策，保障各项工资待遇落实到位；加大对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创业支持力度；做好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等工作，确保农村留守老人、妇女儿童、残疾人等补助资金及时发放到位。**加大科技创新投入**，安排资金 2,455 万元，加大科技成果转化及科技研发项目资金投入，提升科技创新支撑能力。**完善农业风险保障体系**，安排资金 376 万元，将肉羊、玉米、蔬菜、中药材、公益林、日光温室、拱棚等纳入政策性农业保险财政补贴范围，有效提升农户抵御灾害风险能力。**推动乡村治理体系建设**，将村级组织运转经费纳入“三保”范围足额保障，安排村干部报酬 3,597 万元，村级组织办公经费 579 万元，乡村

治理专项经费 773 万元。**落实各项支农惠农政策**，通过“一卡通”兑付退耕还林、地力保护、农机购置、种粮农民补贴等各类惠农直补资金 1,627 万元。

**五是坚持守正创新，树牢财政改革“一盘棋”**。坚持系统观念，突出问题导向，聚焦短板弱项，积极推动财政、国企改革向纵深发展。**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以建立现代财政制度为侧重点，加快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制定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出台财政支出预算绩效管理、财政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等 4 个办法，形成“立项有评估、编制有目标、执行有监控、完成有评价、评价有反馈、反馈有应用”6 个绩效管理闭环系统。**加大政府采购面向中小微企业预留份额**，支持中小企业纾困解难，截止 6 月底，完成政府采购项目 19 个 3,436.85 万元，其中，面向中小微企业预留 8 个，采购金额 2,213.69 万元，占采购金额的 62%。**严格执行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工程招标控制价审核**，截止 6 月底，由第三方中介机构审核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工程招标控制价预算资金 3.76 亿元，核减 400 万元。**加大财会监督力度**，对各预算单位 2020-2022 年非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使用、财经纪律执行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开展了监督检查。**强化财会人员业务素质提升**，举办全县行政事业单位财会人员培训班 2 期 300 余人次。**加大闲置资产盘活力度**，制定闲置资产盘活方案和处置管理办法，深入开展闲置资产核查，目前，全县行政事业单位闲置资

产原值 2,208.68 万元,闲置房屋及土地总面积 35,846.92 平方米,积极打通部门间资产盘活通道,有效提升资产使用效率,将 28 所闲置校舍调拨至各乡镇统一管理使用,将原卫生培训中心、文化中心办公楼划转至县国投集团统一管理运营。**强化国有企业低效、无效资产清理盘活**,积极开展清产核资,深入分析资产闲置原因,制定细化盘活措施,经核查,县属国有企业存在低效、无效资产 3,872.3 万元。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我县财政工作仍然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困难和问题,主要表现为:经济增长后劲不足,税源结构单一,财源基础还不稳固,起伏波动较大,收入质量较其他地区还存在差距;“三保”支出、债务还本付息、重点领域刚性支出不断加大,财政收支矛盾依然突出,财政运行仍将长期处于“紧平衡”状态;预算绩效理念有待加强,部分资金使用效率不高;重点项目实施进度缓慢,拖慢财政支出进度。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逐步加以解决。

### **三、下半年工作打算**

下半年,我县财政工作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强化调控增收入,优化支出保重点,精细化管理提效能,全力保障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一)强征管、优支出,涵养地方财政“源头活水”。**统筹收入征管,继续强化部门联动,大力挖掘和培育财源,细化重点

税源管控，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导向作用，做大做强优质产业，推行招商引资产业项目，积极培育和挖掘新的财政收入增长点，确保全年收支任务超额完成。加大争项目争资金力度，紧盯国家和自治区层面政策走向和资金投向，针对不同领域、不同行业，加大向上汇报衔接力度，争取上级最大程度支持。积极盘活财政存量资金，统筹用于亟需支持的领域，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建立节约型财政保障机制，从预算源头持续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非重点、非刚性、非急需支出，树牢“过紧日子”常态化思维，从严控制公务支出，节用裕民。继续加大对预算单位支出情况周通报制，督促项目实施单位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及时完善相关资料，确保项目支出进度。

**（二）保民生、促发展，铸牢公共财政“坚实后盾”。**统筹经济发展和民生保障，不断加大财政投入，着力增进民生福祉。继续支持城乡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落实社会保障各项提标政策，支持完善社会救助制度，保障困难群体基本生活。支持“健康涇源”建设，健全公共医疗和应急防控体系，增强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能力。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助力乡村全面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创新财政支农方式，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和撬动作用，支持乡村产业发展。落实财政惠民惠农政策，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促进农民增收。推进农村公益事业发展，全面改善农村村容村貌及基础设施条件。加快推进高标准农田、农田水利设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工

作，加快推进老旧小区改造、保障性住房供给，促进城乡融合发展。

**（三）守底线、强担当，构筑风险防控“安全防线”。**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兜牢“三保”底线不出风险。强化全口径债务风险评估预警，严格落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正确处理好举债与促发展、稳增长与防风险的关系，确保限额内法定债务控制在限额以内，确保专项债券限额与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及项目收益相匹配，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底线。强化财政库款动态监管，依托财政预算一体化平台，建立风险预警、跟踪问效等制度，确保暂付款只减不增，确保财政库款安全。严格控制暂付款增量，进一步细化暂付款化解方案，逐步分类清理存量，统筹预算资金、盘活存量资金、盘活闲置国有资产，力争5年内将存量暂付款清零。坚决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探索构建金融日常监管、监测预警和风险处置的长效机制，完善部门联动机制，通过日常监管、定期排查和宣传教育相结合的方式，严厉打击非法集资和非法放贷等违法金融活动行为，筑牢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防火墙”。

**（四）重创新、强监管，激活财政改革“动力引擎”。**完善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实行全周期跟踪问效，建立动态评价调整机制，提高政策和项目实施效果，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联动机制，将部门预算绩效与部门资金安排挂钩。加强直达资金常态化监督，密切跟踪

直达资金预算执行情况，定期分析研判，全面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强化资金监管力度，建立发改、财政、审批等部门会商联动机制，严格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工程招标控制价审核，坚决杜绝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等“三超”现象发生，确保资金安全高效运行。探索建立闲置资源资产清单动态管理机制和行政事业单位“公物仓”管理制度，推进国有资产共享共用和全面统筹，对长期闲置、低效运转及超标准配置的资产，予以统筹盘活调剂使用，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和效益。持续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夯实现代企业制度基础，强化企业市场主体地位，推进管理体系和管理能力现代化，形成科学有效的公司治理机制。盘活县属国有企业闲置资产，对企业低效、无效和闲置资产，依法依规规划转、调拨或公开拍卖，促进国有资产优化配置和有效利用，确保全县国有企业发展质量效益明显提升。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们将坚定不移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统一思想、统领发展，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政协的监督支持下，真抓实干、务实苦干，全力推动涇源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为涇源人民过上更加美好的生活而不懈奋斗！